

中国旅游集团中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而进行的变更，本次变更将相应增加公司2021年期初资产总额、负债总额438,518.03万元，达到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10%以上，对净资产无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包括A股上市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及执行期限要求，中国旅游集团中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并从2021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

2021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2006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及相关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新租赁准则，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执行

财政部前期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变更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完善了租赁的定义，增加了租赁识别、分拆、合并等内容

新租赁准则将租赁定义为“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并进一步说明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同时，新租赁准则还对包含租赁和非租赁成分的合同如何分拆，以及何种情形下应将多份合同合并为一项租赁合同进行会计处理作了规定。

（二）取消承租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的分类，要求对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新租赁准则下，承租人不再将租赁区分为经营租赁或融资租赁，而是采用统一的会计处理模型，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其他所有租赁均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计提折旧和利息费用。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承租人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是采用与现经营租赁相似的方式进行会计处理。

（三）改进承租人后续计量，增加选择权重估和租赁变更情形下的会计处理

原租赁准则未对租赁期开始日后选择权重估或合同变更等情形下的会计处理作出明确规范，导致实务中多有争议且会计处理不统一。新租赁准则明确规定发生承租人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承租人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承租人应当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企业应视其变更情况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或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四）丰富出租人披露内容，为报表使用者提供更多有用信息

关于出租人发生的经营租赁，原租赁准则仅要求出租人披露各类租出资产的账面价值。新租赁准则要求出租人增加披露相关租赁收入及未折现租赁收款额等信息。此外，出租人还应当根据理解财务报表的需要，披露有关租赁活动的其他定性和定量信息。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按新租赁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并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后，将相应增加公司 2021 年期初资产总额、负债总额 438,518.03 万元，对净资产无影响。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 2021 年期初数具体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新租赁准则影响	2021 年 1 月 1 日
资产：			
预付账款	255,597,954.09	-15,702,626.58	239,895,327.51
使用权资产	-	4,448,571,207.33	4,448,571,207.33
无形资产	2,448,760,994.92	-42,250,242.82	2,406,510,752.10
长期待摊费用	717,307,485.66	-5,438,082.00	711,869,403.66
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926,421,438.87	926,421,438.87
租赁负债	-	3,458,758,817.06	3,458,758,817.06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规定，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中国旅游集团中免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